

## 第七章 願愛祢的人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

第七章主要分成三段：

第一段 (第 1-4 節)：城牆修建完後，尼希米如何把神家事奉的立體化建立起來

第二段 (第 5-69 節)：數點並記載所有第一批歸回的百姓

第三段 (第 70—73 節)：為著聖殿的建造，這些族長們在神家的奉獻

### 城牆修建完後，尼希米將神家事奉的立體化建立起來

#### 一、事奉的安排

他恢復利未人的事奉 - 守門的、歌唱的、等，他也派人管理耶路撒冷，作治理的：

- 1、**守門的**：是針對仇敵，能夠守住不讓仇敵來攻擊或傷害神家
- 2、**歌唱的**：講到對 神，他們帶領 神的百姓來敬拜，所有歌唱服事的人都是利未人
- 3、**治理的**：是針對百姓，一旦城牆修造好，尼希米設立合 神心意的人當領袖，在神家作治理的

#### 二、設立領袖

從尼希米派哈拿尼雅管理耶路撒冷的原因 (10:2 「...。因為哈拿尼雅是忠信的，又敬畏 神過於眾人。」)，可以看出尼希米在選立領袖時注重的是：

- 1、**忠信**：我們看見神家領袖的設立跟地上設立領袖不一樣。我們看見神家領袖的設立跟地上設立領袖不一樣。世界上只要有才幹、有背景、有辦法、有聰明基本上就可以當領袖。可是在神家，事奉神的人需要是忠信的，能非常忠心於所事奉的 神，及所受的託付。
- 2、**敬畏 神**：我們要知道我們所事奉的是誰，不敢隨便地放縱肉體，也不敢隨便地治理神家，必須要照著 神的旨意。
- 3、**過於眾人**：記得一位年長的弟兄常勸勉我們說：“在神家作領袖，作服事 神的人，生命需要超過神兒女們很多很多。”這是我印像很深刻的一個提醒。你不是只比神兒女們更愛主，或是生命好一點而已，你必須好很多，各方面要作榜樣，你的追求或屬靈的生命，都必須在神兒女們的前面。這對每一位服事主的人來說，是一項很大的挑戰。

#### 三、看守的條例

他頒布一些看守的條例，或是儆醒、守望的條例。他要求這些守門的，只有在太陽上升後，才可以開耶路撒冷的城門。對整體而言：在黑夜充滿危險的時候，必須緊緊的把門關著，免得仇敵得到任何的空隙來傷害他們。必須是活在光中，在光明中他們才可以開門。對個人而言：他要求耶路撒冷的居民，按著班次看守自己房屋對面之處。在《尼希米記》第三章講到修建城牆時，這句話也重復出現，就是各人對著自己所住的房屋來修造。這裡講到對外儆醒不光是有全體

的、整個教會的，也有我們各人、各家的。我們必須有一個很切實且嚴肅的體會，各人、各家過儆醒的生活，整個教會更是這樣。

#### 四、重新數點百姓

順從 神的感動，召聚貴冑、官長和百姓，照家譜計算。

### 數點歸回的百姓

這一段記載第一次歸回之人的家譜，跟《以斯拉記》第二章幾乎是一樣的，筆法和記載的順序都一樣，但是有一些數目上的出入。有兩種可能：一是抄寫錯誤造成的；另一可能是尼希米糾正，或是後來有更準確的資料來糾正在以斯拉時代所收集的資料。在這一段有一個非常關鍵的點我們不容易讀到，因為我們乍讀之下，會覺得非常的枯燥無味，記載誰的子孫有多少人歸回，就不想讀，想把它跳過去。但是我用《士師記》5：31 定為本章的主題，原因為何？底波拉在那個荒涼的世代(士師時代)，各人照著自己認為是對的偏行己路，使整個神家荒涼，被仇敵攻擊常常失敗。底波拉有一個禱告，「願愛祢的人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神的兒女雖然會失敗、被擄，甚至被擄這麼久，但是他們永遠可以歸回到愛我們的 神面前，仍然可以再回來好好地愛 神。

這一批從被擄之地歸回，從那麼多的羞辱、仇敵的轄制底下出來的人，在聖經中稱他們為「餘民」(remnant)，在 神的眼中是何等的寶貴，真的是看為眼中的瞳人。《撒迦利亞書》2：8 也說到： 神看我們如同眼中的瞳人。這些歸回的百姓，神特別寶貴。他們雖然被擄但是不甘心繼續被擄；雖然被擄了這麼長的時間，許多人也習慣於巴比倫那個繁華的世界，舒適的生活，所以回來的人是很少數的。數點起來，不到 5 萬人，跟以色列人這麼多人相比，歸回的百姓其實是非常少數的。所以這一班人在 神的眼中特別寶貴。因此 神數點的非常的精細，像比拜的子孫 628 名，像押甲的子孫 2322 名。他不會說有 2000 多人，或是有 2300 人左右，他是算到 2322 個。或是 95 個、128 個、621 個，你發現 神是數到個位數。換句話說，一個都不漏掉，每一個回來的， 神都數算，都寶貴。保羅告訴我們：「若有人愛 神，這人乃是 神所知道的。」(林前 8：3) 這是何等大的安慰。不管在任何地方，不管你恩賜有多少，你信主年日多久，或是你在人的眼中多麼無足輕重，在 神的眼中，只要有人愛 神，保羅說：這個人是 神所知道的。

弟兄姊妹，我們不要去羨慕作一個很有恩賜，或是神學知識懂一大堆，但是卻不愛 神的；我們要羨慕作一個愛 神的人。而且整個律法和先知道理的總綱，就是要得到一批人是「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我們的 神；然後愛人如己」。神最在乎的是我們跟祂之間那個愛的關係。

這一段裡基本上列出了三種不同的數算：

**第一類的數算，是按著宗室，按著家族(第 8-38 節)，並不是按支派。支派太大了，而且主要是記載猶大這一支回來的人。這裡是按著宗室，所以他說誰誰誰的子孫。**

**第二類的數算，是照著功用，照著他們在神面前的職份(第 39-60 節)。**這裡列了 5 種：有作祭司的利未人，有作歌唱的，有作守門的，還有最後的兩種，都是僕役。一種是在第 46-56 節的尼提寧(這是從希伯來文發音直接翻過來的)，小字說“就是殿役”，有的英文翻譯直接就是「在殿裡作服役的人」，是作僕人的。尼提寧是在殿裡面作服役的人，可以用錢雇的，是外邦人，是曾經被以色列征服的人，願意在神殿裡服役，當然他們也得到基本的工資。這些人在神家服事了一段時間後，喜歡活在神的家中，為神家效力，所以他們也歸回了。另外一種僕役是第 57 節開始講到所羅門僕人的後裔，這些人大部分是在宮殿裡面服役的僕人。

請注意按著功用分，是非常的寶貴。例如講到利未人。他們要歸回，比一般的百姓更不容易，除非他真是清心愛主。因為照著《約書亞記》第 13：33 節：利未人在以色列地是不可以有自己的產業，「耶和華神是他們的產業。」在看得見的世界中，他們不能夠擁有產業。他們留在巴比倫就沒有問題，因為所有被擄的人，都可以在巴比倫求生存，可以作生意，作歌唱的，作任何的事情，也可以有自己的產業，回來卻沒有產業。這些人如果不是為了愛神，如果不是真心的為了事奉神，尊重他們利未人的職分，他們是不肯回來的。這也就是我為什麼把主題定為「願愛祢的人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

這些歌唱的，守門的，在以色列亡國之前，他們的祖宗是歌唱的或是守門的，他們被擄了 70 多年，甚至近百年而當他們歸回時，仍然持守他們原來的身份，人一看就知道他們是歌唱的、是守門的，所以以斯拉、尼希米數點時，就把他們歸類為歌唱的、守門的。你就曉得他們雖然人被擄到巴比倫，可是心在神家，在巴比倫他們唱不出歌來。巴比倫是一個非常繁華、令人享受的地方，是世界的一個表號。他們如果妥協，歌唱的要謀生，要轉行太容易了。但是這些清心愛主的人在巴比倫，他們沒有辦法生存。讀到這裡一定要想到詩篇第 137 篇。137：1 他們「曾在巴比倫的河邊坐下，一追想錫安就哭了。」這個“他們”就是這些被擄但是卻清心愛主的人。

「我們把琴掛在那裡的柳樹上，因為在那裡，擄掠我們的要我們唱歌；搶奪我們的要我們作樂說：給我們唱一首錫安歌吧！」(詩 137：2-3) 這講到他們羞辱神百姓。「我們怎能在外邦唱耶和華的歌呢？耶路撒冷啊，我若忘記你，情願我的右手忘記技巧。我若不記念你，若不看耶路撒冷過於我所最喜樂的，情願我的舌頭貼於上膛。」(詩 137：4-6) 真是巴不得神家有這麼多愛主的人，因為在這個世界上快樂不起來，仇敵羞辱我們，叫我們在這個繁華、被擄的世界裡，叫我們唱錫安的歌，我們沒有辦法唱，我們必須回到耶路撒冷，必須回到神的旨意中，必須回到神兒女們那個尊貴，該有的地位和身份上，我們才可能唱錫安的歌。所以他在這裡說：「我們怎能在外邦唱耶和華的歌呢？耶路撒冷啊，我若忘記你，情願我的右手忘記技巧。我若不記念你，若不看耶路撒冷過於我所最喜樂的，情願我的舌頭貼於上膛。」他寧可忘記、丟掉他所有最值得誇耀的技巧和謀生的技能，他們沒有辦法在外邦，在仇敵的轄制、羞辱下，他們來唱敬拜的歌。看到這些你會很感動的。這些人世世代代，仍然守著他們尊貴的身份，他們在那裡過著清苦的日子，不肯在外邦隨便唱歌，他們羨慕能夠回到耶路撒冷。

守門的人也在被擄之地無門可守，回到耶路撒冷，城牆被毀，城門被火焚燒。同樣的，尼提寧或是所羅門僕人的後裔，這些都是外邦人，是被擄來的或是用錢買來的，他們在神家事奉了這麼久，連帶著也被帶到巴比倫去。如果他們的心只在乎吃喝、有收入、有一個穩定的生活就好的話，他們不會想回來，在那兒都一樣。但是連這些外邦人，連這些作奴隸的，他們知道回到耶路撒冷又要再當奴隸，可是他們心甘情願，寧可作僕人，這些愛主的人正如詩篇 84：10 所說：我們「寧可在我 神殿中看門，不願住在惡人的帳棚裡。」從這些經文裡，希望大家真的看見，為什麼我稱他們是愛主的人，因為他們若離開主的旨意，離開神兒女該有的尊貴的身份和生活，他們的心就痛苦，想要回到 神的心意中去。

**第三類的數算，是根據那些還不明身份的人，包括百姓也包括祭司（61 節到 65 節）。**有一些人查不到譜係，找不到他們的家譜。對於那些找不著自己譜系的祭司，雖然他們千里跋涉回來了，但是仍然公事公辦。這讓我們看見在 神的家中是不能只講人情的，必須先遵照 神的定規。照理說他們既然是祭司，是屬 神的人，應該清楚知道自家的譜和身份是什麼才對。所以為著持守神家的聖潔，這三個家既然在祭司家譜中找不到，就先定他們為不潔，不准他們供祭司的職任，也不准吃至聖的物。但是也不是丟在那裡不管，而是要等到有用烏陵和土明決疑的祭司興起來（尼 7：64-65）。換句話說，只要清楚了，就會恢復他們，但是在不清楚之前，不可讓他們服事。這是一個非常絕對、認真的態度。

到第 66 節，記載到總會眾有 42360 名，不僅記載會眾，還有作僕人、婢女的，還有歌唱的，連牲畜都記載，很有意思的是連牲畜都記載到個位數。你就曉得， 神真的多麼在乎這些，從世界裡面分別出來，從被擄之地走出來的，願意歸向 神的，任何的人、事、物， 神的心都寶貴。

第 66 節講到會眾共有四萬多人。你自己把前面的人加起來，你就發現沒有到四萬多人。《以斯拉記》加起來甚至不到三萬人，這裡是三萬人多一點。那麼這個差距是什麼呢？有三種可能性。一個是把他們的妻子、孩子也包括進來，所以有四萬多人。第二種的可能性，在這裡所記載以猶大為主，四萬多是包括了以色列其他支派歸回的人。以色列是被亞述擄去，不是被巴比倫擄去。所以這裡記載從巴比倫回來的人，一共有三萬人左右，但又說總數有四萬多人，可能是包括了以色列其他支派被亞述擄去的各地回來的人，加起來是四萬多人。第三種講法的可能性比較小，就是這三個在族譜上查不到自己家譜的祭司和他們的後代沒記載人數，但我想不太可能有一萬多人。所以，我個人比較接受前兩種的可能性。

## 神記念眾人為著聖殿捐獻財物

金子、銀子、碗、禮服...， 神都一一記載，算得清清楚楚。例如祭司的禮服六十七件，連一件都不少。希望從這些聖經的筆法上，我們要去體會 神的心， 神不

僅在乎每一個歸回的，神也在乎我們為著要歸從神，我們所帶回來的任何東西，每一筆為著愛祂所獻的奉獻，神都在乎，神也都不輕看。

## 願愛主的人，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

巴不得我們向神也有如底波拉同樣的禱告，在這個荒涼、黑暗的世代裡面，願愛主的人，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有更多清心愛主的人，被主興起！有更多的人不甘心活在被擄的光景！我們要起來，回到位上，抖下塵土，坐在我們該坐的位置！

### 禱告

主耶穌，謝謝祢藉著這一章聖經提醒我們，讓我們不甘心活在被擄的裡面，因為祢來就是要叫被擄的得釋放，叫受壓制的得自由。主啊！所有從被擄之地歸回的，他們在祢的眼中都是何等的可貴。我們求祢真是用愛來激勵我們，讓我們都願意起來好好地愛祢；但願在這樣的一個世代裡，有更多愛主的人被主興起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能把黑暗趕逐出去。也但願讀了這些記載，能夠激勵我們起來好好愛祢，因為所有愛主的人，主都知道，主都不輕看；我們所擺上的，所奉獻的，每一個祢都那樣的寶貴。主啊！謝謝祢這樣的看重我們，願一切的榮耀歸給祢。禱告感謝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 小組討論

- 1) 從本章第一到第四節，找出尼希米在城牆建完之後如何把神家的事奉建立起來？以哈拿尼雅為例，尼希米挑選領袖最在乎那幾個特質？
- 2) 在第二大段(第 5-69 節) 關於所有第一批歸回百姓再次數點的記載中，一共包括了那三種不同的數點？神對於歸回的百姓數點到個位數，這對於我們有何啟發與鼓舞？是否有具體的見證可以分享，彼此激勵？
- 3) 于弟兄為這一章的記載定了一個題目：“願愛祢的人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為什麼？請以歸回中的「歌唱的」為例，參考詩篇 137 篇，與弟兄姐妹分享你的感受。除了「歌唱的」，還有那種人也在歸回之列？他們難能可貴之處在哪裡？對今日的你我有何意義？

4) 對於查不到譜系之人，他們採取了什麼處理的措施？有什麼值得我們效法的嗎？對於為著聖殿財物奉獻的記載中，我們能揣摩出什麼屬靈的教訓嗎？